

广东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（电子）

缴款识别码:44010325000000667626

执收单位编码:440103180

执收单位名称:广州市荔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票据代码:

校验码:

票据号码:

填制日期:2025-06-25

付款人	全称	郴州景腾劳务有限公司	收款人	全称	
	账号			账号	
	开户银行			开户银行	
币种:人民币 金额(大写):壹万陆仟元整				(小写) 16000.00元	
收费项目编码	收费项目名称	单位	数量	收费标准	金额
103050199100	其他一般罚没收入	元	1.0000	8000.00000	16000.00
执收单位(盖章)			经办人(盖章)		备注
			广州市荔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	

附加信息				微信/支付宝“扫一扫”缴款↓		
号码校验码	47874	全书校验码	29859			
加罚金额	8000.00	限缴日期	2025-08-24			
滞纳金计算	起计天数		滞纳金率			
滞纳金上限						
处罚决定书号	穗荔人社监字[2024]31号					
处罚原因	经责令改正拒不改正					
加罚原因	经责令改正拒不改正					
请扫描二维码查看缴款须知				温馨提示:二维码有效期为缴费后三个月内,超期后请前往【广东公共服务支付平台】查询及获取电子缴款凭证。 (1) PC端网址 https://ggzf.czt.gd.gov.cn/onlinePay/ (2) 关注【广东财政】微信公众号,选择政务服务【公共服务支付平台】入口查询		
						